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取消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的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0年3月30日（星期一）下午14:45；

(2)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0年3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19日（星期四）

4、取消的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时间：2020年3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00）。

5、取消的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审议）；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

2.0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定价原则

2.05、发行数量

2.06、限售期

2.07、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2.0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2.10、上市地点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8.《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20年—2022年）的议案》;

9.《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二、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9），并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4）、《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公告编号：2020-02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 财政部 证监会令 第 36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需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获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目前，有关批复文件尚在办理过程中，预计无法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完成相关审批程序。为保证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顺利开展及推进，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取消原计划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相关议案的后续处理

本次股东大会的取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继续跟进有关事项的办理，并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25日